

“浪漫个屁！死之前还不多做点有意义的事！”

游乐不解地问：“那，你又想做些什么有意义的事呀？”

“关你什么事？”

游乐故作生气地说：“你都没讲过你的愿望噢！”

好像突然被戳中了什么痛处一样，给力妹一怔，脸色刷一下就变了。为了掩饰内心，只好装出很累的样子，连打了两个呵欠说：“我要睡了！晚安！”

说着，就把被子盖上，闷上了头。

刚被撩起好奇心就戛然而止，这让一向八卦的游乐根本无法接受。他推着给力妹说：“别装蒜！快起来！”

给力妹起初还以自己坐着轮椅、双腿不能活动为由拒绝参加。岂料那个穿着粉红护士服的护士深深地出卖了给力妹，她早早就告诉游乐给力妹做过上一次抽骨髓之后，已经可以自由活动。

哎女人，真是重色轻友！

于是，在这样静谧的深夜里，灯光昏暗的走廊，换上便服鬼鬼祟祟的给力妹，正蜷着头躲在走廊转角位，暗暗探视医院的大门。

忽然，她轻声地朝身后的身影，像发密报一样发出蚊子般的声响：“一切安全，走！”

然而，快要跑到大门的时候，正巧有个医护人员经过。吓得给力妹急忙躲回了转角位。身后的那个拿着摄影机的身影，微微颤动，不禁偷笑出声来。

给力妹赶忙把手指放在嘴边，对游乐做了个手势：“嘘……”

游乐突然双脚腾空，做出了爱尔兰舞剧《大河之舞》中的经典踢踏舞舞步。紧接着，又跟着伍佰歌的节奏，不停变幻舞姿，时而双手交叉，时而轻扭腰身。

那些要去上学的同学们先开始响应他们。所有的同学，有男朋友的、有女朋友的、打着光棍的，都开始边笑边跳，学着游乐和给力妹，跟着做花朵舞的动作。甚至连一位边急步走边聊电话、身着古驰的白领女郎，看到白布后，似也春心萌动，双脚轻轻雀跃了一下。路边的行人开始集体性地舞蹈起来，只是那动作千奇百怪，像什么舞的都有。站在商厦下的管理员大叔看清楚布上的字后，居然也咔嚓了一下双脚，好像在跳小天鹅舞。停下来观看的路人们越来越多，许多人不停地在原地跟着花朵舞的节奏。

这时候，游乐跟给力妹又推开了另一块白布，上面写着：“今天起想好好加油的人请说：给力！”

他们自己先带起头来，带着有力的节奏，不停地叫着：“给力！给力！给力！”

同学们也好像着魔般地跟着叫起来：“给力！”

情侣们都被这份浪漫感染了，甜笑着，拥抱着，甚至有浪漫情愫的人早早便拥吻了他的女友，宛若二战胜利后的巴黎街头。

许多路人也为游乐跟给力妹拍起手来。甚至有完全陌生的人，开始相视而笑，轻轻跃动自己禁锢已久的双脚，对着飙起舞来。其中，一个嘻哈风格打扮的少年，正旋转舞步，不断地引领路人的目光，掀起一阵阵高潮。

游乐跟给力妹也不禁相视而笑，他们仍在振臂高呼：“给力！”

好像清晨的整个世界都洋溢在这一片给力异常的场景里。所有的人都

觉地紧握，又被游乐看到微抖的模样。游乐伸手去握着给力妹的手，想给她一点支持与安慰。好像汪洋里绝望的弃儿见到救生绳般，给力妹始终紧握着游乐的手。

坐在车上，给力妹也曾动摇过想法，她甚至对游乐说：“不如，我们回去好了。毕竟，见了也没什么用。”

每次给力妹这么说的时候，游乐总是一脸坏笑地转过头去，望着窗外不断流动却一成不变的路牌。他没有回答她的话，因为他知道她心底的忐忑和不安。然而给力妹心中的的确是矛盾异常的：她迫切想知道妈妈的情况，知道她这些年来都是怎么过来的；然而她又害怕看到她，害怕她像陌生人一样出现在自己面前，闯入自己的世界里。她已经习惯了自己一个人生活在这个星球上，她好怕。

她的这种感觉，游乐或许永远也体会不到。自打出生以来，他就生活在父母的禁锢之中，他渴望自由；而正相反，给力妹却是在心底，无时无刻地渴望家的温暖。

哪怕能和妈妈聚在一起，吃一顿饭也好。

经过漫长的旅程之后，卡宴终于停在路边，像一只温顺的猫一样安静。给力妹站在车旁，眼睛直勾勾地望着对面马路的按摩店。游乐一直看着她的脸，点了一根中华，任凭淡雾在空中四散分离。

马路上车来车往，给力妹却仍只注视着那按摩店。良久，所有交通灯都变成绿灯之时，给力妹却仍然只是站着，一动不动，丝毫没有一点想过马路的迹象。

“还不进去？”游乐掐灭了烟头，问她。

她突然回忆起小时候跟妈妈相处的场景来。都是些鸡零狗碎的事情，但现在回想起来，每一件都是美好的拼图碎片，把整个童年的美好景像勾勒出来：妈妈牵着自己的小手走过长长的月光小道；每次被妈妈抱着的时候，下巴总会搁在自己小小的肩膀上，晃得她有点发昏；小学的时候，有一次自己发烧，妈妈温暖的手放在她额头替她探热，还一口一口地把汤吹凉，给自己喂苦苦的中药……

给力妹回想起那些仅存美好回忆的时候，泪水滚烫成河，早已将枕头湿了几层。

秦师傅边给力妹按摩，边问：“你们来旅游吗？很少情侣会选择重庆这地方哦！”

游乐有点尴尬地说：“是呀……我们就是，喜欢吃重庆火锅吧。”

之后，他又用打探式的语气问：“阿姨，听你口音也不像是重庆人，你是哪里人呀？”

秦师傅并没有正面直接回答：“哦！我来了重庆好多年了，也很久没回过家乡了！”

“为什么不回去啊？”游乐紧追不舍。

给力妹听到这，因为紧张，深深地吸了一口气。因为呼吸的声响太过巨大，在三人沉默的几秒钟里，显得特别突兀。

可秦师傅又是似是而非地回答：“没什么特别事，就没回去了！”

似乎是瞧见了气氛不对劲，她又马上转移了话题：“你们呢？你们是哪里人？”

游乐抢着回答说：“我是广州人。她嘛……”

停顿半晌，游乐又立刻重回到问题重点。

然而他的手上，渐渐地，却沾满了给力妹的血，越流越多。他忽然想到他的卡宴，然而举头四望，无论怎样都见不到自己的车子。他突然感到一阵无助，仿佛尘世间只有给力妹和自己相依为命。这种感觉真的很可怕。

给力妹躺在他的怀里，好像温顺而无力的受伤小绵羊，有气无力地说：“你真的……真的不要扔下我……我不想一个人……我怕……”

“我不会让你一个人的！我们一起去死，那样我们就能永远在一起了！”

“永远？我们真的能见到永远吗？”

“我们见不到，但我们可以做到！既然我们都活不长，如果我们在這時候一起死去，不就像梁山伯跟祝英台一样吗？人们也就会永远记得我们这段浪漫的爱情！”

给力妹没有直接回答。或许，她觉得游乐说的，真的有几分道理。即使她觉得永远的未来并不现实，但至少可以拿来慰藉各自冰冷的心。

“只要有你在身边，我觉得死亡真的不可怕！”

给力妹有气无力地伸出了手指，在游乐面前晃了晃，说：“你不可能骗我……”

游乐笑了笑，把手递了过去，跟她深深地打了个勾勾，说：“一言为定！骗人的，是小狗。”

给力妹就这么看着他，淡淡地笑着，好像一朵悄然绽放的昙花。然而转瞬间，眼皮低垂，一下子便昏迷过去了。任凭游乐如何呼叫，也不再醒来。她仍是静静地躺在他的怀里，宛若昙花盛极而衰时颓败的寂静。毫无声息，却又动人心魄。

紧张得不得了游乐在她耳畔不停呼喊她的名字，他朝着她喊：“我

她的心很乱。

那天晚上，游乐觉得死亡离自己好近，仿佛已经被抛离在了万劫不复的地狱。

他早早睡去。在睡梦中，给力妹的形像在脑海中不断交织、变幻，她的笑脸仍是那么灿烂，然而她的影像却是越转越快，最后终于变成一片白光，一声巨响，便覆盖了茫茫浩宇。

游乐被这一片白光惊醒。醒来的时候，眼里还含有泪光。门外传来了一阵敲门声，门缝后，钻出了胖乎乎的胖胖。他探出圆滚滚的脑袋，笑嘻嘻地问：“乐哥哥，你怎么了？”

“我没事。”

游乐看到胖胖手上戴着一条手绳，便忍不住拿着看了起来……

胖胖好像看穿了游乐的心思，便抢着回答道：“这个，是给力妹送的！”

游乐有气无力地问：“她人呢？”

“今天早上就走了！”

游乐一下子呆若木鸡，空空的眼神直勾勾望着天花板。真的没想过，她竟不辞而别。或许，她心中真的根本不曾有过自己的位置吧。

他好像重又变回曾经的那个暴躁、阴郁的富二代。反正都要死了！反正这人生，也再没有任何可能和希望！他的脾气变得喜怒无常，总是把窗帘拉上，在房间里玩一整天的电脑，或是呼呼大睡。昏暗的房间契合昏暗的心情，反过来，昏暗的心情又加剧了房间昏暗的阴冷。

每天从早到晚，游乐都只是呆坐在床上，一动不动。

路的路牌了！游乐的眼睛里，好像一下子焕发了神采一般。

他真有点紧张，手心都在冒汗，还没到的时候，便不断喃喃自语道：“到了到了到了！终于，到了！”

当看到写着长春桥路的路牌映入眼帘，游乐匆匆忙忙穿过眼神异样的人群，第一个挤下车。他飞速跑过10号、12号、14号、16号，终于，来到18号了！然而，当他真正站在18号门口的时候，却又顿了顿，好像在酝酿什么，才好大大方方地走进去。他闭上眼睛，深呼吸了一口气，好像在倾听自己内心的声音。然后才缓缓睁开，轻轻凝视眼前那条长满青苔的楼梯。

他慢慢地走上了楼梯，心情真是又紧张又兴奋。到最后，真是紧张得只能听到自己扑腾、扑腾的心跳声，好像这个世界的节奏，都被自己所牵引一样。

穿过一楼空荡荡的走廊，他在第三个门前停下。是扇虚掩的门，但现在，她是不是真的就在里面？游乐刚刚沉静稍许的心，瞬间又跳动得厉害起来。

他终于鼓起勇气去推开那扇门。一走进去，就能看见里面放有许许多多的屏幕，令他讶异的是，屏幕上正播放着自己以往在医院拍的短片：那位正在镜头前诉说自己对丈夫和儿子深沉的爱的中年妇女，那热爱比基尼美女的胖胖……光影流转，所有的气氛的确让人温馨感动。

这间病房，并不像之前自己所住那样的单间，而是有很多人住在一起，很大很大的那种集体病房。病房里的每一个人，此刻好像都在同时看着墙壁上的电视，他们的眼神，似乎并不为游乐所动，仍旧只是关注着那屏幕中固有的场景。

本就没人找得到她嘛！”

“其实，丁大可、鲁花他们，不是跟杨琳很熟吗？或许他们会知道她在哪儿……”

校长点起一支烟，在雾气缭绕中，好像朦朦胧胧看见了老婆的脸。她好像正用恶狠狠的眼光盯着自己，对自己说：“要是你把信义弄丢了，就别怪我不客气！”

好一会儿，校长才回过神来，重新考虑着他的建议。

“大可他们吗？”

反正自己这张老脸也已经不值什么钱了。事到如今，也再没有其他好的办法，不如就试一试吧！

陈校长终于下定了决心。

实际上，从音乐学院毕业后真正从事音乐事业的，只是九牛一毛。音乐这行业的残酷性，决定了大多数人只不过是金字塔的底座，而那些万众瞩目、风光无限的音乐家，从来都是凤毛麟角、屈指可数的。

因为不知道自己得意门生们的近况，陈校长只好拜托人脉畅达的一风，通过各种渠道找到鲁花和大可。

这天，一风开车，忍住周遭传来的阵阵腐味，走进一条破败的居民巷里。车窗外高墙破败、砖瓦陈旧，是彻彻底底的贫民区。不时有身着背心，手握案板的屠夫吆喝着，从他的车窗前匆匆划过。

一风不禁微微皱眉。

冷冷清清的菜市场。天气炎热，市场里又没有空调，所有小贩大都昏



昏沉沉地吹着电风扇，抑或拿着报纸杂志，百无聊赖地看着。偶尔来的一个两个顾客，就能让这个市场里的人兴奋起来，纷纷招呼到自己摊前看看。

写着“鲁花瓜果”招牌的瓜果摊前，一个胖乎乎的妇人，正用挂在颈上的毛巾抹汗。她的衣着虽也土气，但气质一点不像生意人。而且，她卖的蔬菜，也都是形态奇异，有如艺术品一般，有巨型白萝卜，雕得很精致的茄子和硕大无比的葱……

一个中年妇女走到了她的摊前来，拿起那颗巨大的白萝卜问：“嘿，这个萝卜挺有意思的，白白大大的。可是，我不用买那么大的，可以切一半吗？”

胖妇人赶忙摆手道：“这怎么能切，多漂亮啊。你不懂，就到别的店买去……”

“我不懂萝卜？这叫什么话，你到底是不是在做生意啊？”

“我不卖了行不。”

“哟，不就是个卖菜的，还装什么文化人。”

正当买家要骂出更难听的话时，不知从什么地方，赶回来了一个看来老实巴交的中年男人。看着两个女人一点即燃的骂战，他赶忙把手上的蔬菜放到地上，打起了圆场：“街坊邻居的，不买就算了嘛。到别家看看也好。”

说着，他推开了气呼呼的两个人，背着手从地上的盒子里抽出一个茄子，悄悄地塞到了买家的手里。接过茄子，那妇女马上笑逐颜开，嘴上还装作骂骂咧咧，得势不饶人的样子，嘟囔几句就走开了。

“老婆，又跟人家闹别扭了？”

“她什么都不懂。”

绝了……刚刚说过了的。”

看到校长这样子，气氛僵持了好一会，都没有人敢搭腔。此时，突然有“咚咚咚”敲门的声音传来。循声望去，却只见一位身材高挑、气质非凡的女子走了进来。一风一看到她便欣喜异常，好像看到了绝世珍宝一般兴奋激动。站在他身旁的鲁花却莫名其妙，压低了声音悄声问一风：“她是谁啊？”

一风强按捺住兴奋的心情，低声对鲁花说：“她就是姚珏呀！”

“姚珏！”

华语音乐界无人不知、无人不晓，从16岁出道就勇夺多项国际音乐节大奖，被称为“小提琴女神”的姚珏！她的出现，好像一股强大的暖流，让原本盘踞于此的冰冷气息无影无踪。大可立刻站起身来，给校长的视线让开了一条路。

姚珏的笑容，宛若春风拂面。她直直盯着校长，打趣地说道：“我刚下飞机，就知道你出事了！你还好吗？”

一风赶紧挪动胖胖的身子，拉了张椅子到床边，说：“姚小姐，你请坐！”

鲁花插了句话进来：“姚小姐，你跟校长认识很久了吗？”

姚珏支着双手，抱在胸前说：“我跟你们校长和师母，是很多年的朋友了。我常常向你们校长请教音乐方面的问题，他帮过我很多忙！”

她沉默半晌，说：“老实说，这次有我可以帮上忙的事吗？”

陈校长却是笑着摆了摆手：“你能来看我，我已经觉得很开心了！”

多年深交，姚珏太熟悉校长的性格了。只要是他不肯说的事，你就是再追问也没用。或许从某种程度上说，校长真有点固执。因此，她也没有

她的手指也渐渐灵动起来，好像划动琴弦的手，已经回到了舞台表演般的巅峰的状态。眼前真实的风景，以及脑海里梦幻般的景象都融为一体，变成了无边无际的音乐世界。

她想起和大可深夜里谈论音乐的日子了。那是多么美好的日子，没有牵挂也没有束缚，两个人约定好，就在童话般的山巅静静地畅谈。她多少次想抢先说出那些话，好让两个人的关系确定下来——可女孩子不是应该矜持一点吗？她总这么想，就无端端错过了许许多多的机会。可木讷的丁大可就是不肯说出那些话，这让她急得够呛。直到毕业后，两个人彻底断了联系，可还是在那些寂静无人的深夜里，轻易地想起他来。

她多想他能深情地吻过她一次，可他一次也没有做过。她希望他不要摆出那幅伪君子卫道士的表情，用男女授受不亲来控制自己的行动，她希望他霸道一点，把她的爱夺去。可那么多年，他都是木头人一个，任凭外面风吹雨打，依旧岿然不动，还傻傻愣愣地去跟老师表示，自己从来没有干恋爱这种“伤风败俗”的事，弄得老师也莫名其妙。

真是木头人！

她多想永远都沉浸在这样童话般的音乐世界里，再不回到纷扰缭乱的世俗中去。不想，这样的宁静，突然间就被一连串尖锐的刹车声破坏殆尽。窗外传来的刹车声在杨琳的耳朵里无限放大，助听器也受了干扰，发出了“轰轰”的刺耳声音。她的耳膜痛得不得了，痛苦地皱了皱眉。

她最讨厌有人破坏了自己的心情和意境。特别是破坏了这样久违的、来之不易的灵感。“叮铃铃”，门铃却不偏不倚在这时候响了。她只好强压住心头的怒火，放下小提琴去开门。

当时演出繁忙，终究无心顾及，就把这些事暂时冷了下来——谁想到自己紧接着就出现听障，彻底告别了乐坛。

想来真叫人唏嘘不已。

日历很快就翻到了九月。夜黑得越来越早，白天变得越发珍贵起来。

九月七日，是和维也纳乐团约定好合练的日子。

晚上七点，略有寒冷刺痛的感觉，街上的行人稀少。宁静的信义音乐学院校园里，除了草丛里三三两两谈恋爱的学生，几乎空无一人。

唯有信义礼堂灯火通明。一风、鲁花已经先遣占领了空荡荡的礼堂，布置好场景，静静地等待着杨琳和大可到来。

一辆红色的士停在礼堂外面。大可和杨琳正并排坐在后座。大可朝杨琳笑了笑，柔情似水地说：“我就陪你到这里了。好好加油，学校就靠你了！”

看着丁大可傻乎乎的眼神，杨琳不禁好气又好笑。她想起在学校的时候，大可也是这么不解风情，把明明可以把握的浪漫轻易放过。有一次也是在柔美的月光下，他和她静静地在谈论音乐，没想到他竟然没有更进一步，居然跟她说了一整晚的小提琴历史。

真是个呆子！一点也没变。

于是，杨琳只好说：“你……不可以陪我进去吗？”

她睁开大大的眼睛，期待地凝视大可的眼睛。

大可有点惊讶，又有点不好意思，只好尴尬地笑了笑：“这……不太好吧……整个维也纳爱乐乐团也在里面，我怕失礼呀……”

手双脚都用上，也不够啊。”

为了打消鲁花的疑虑，大可激动地说：“放心，我待会就把所有参加过乐团的同学都叫来！为了校长，为了自己，我们一定要把这场音乐会做好！”

大家都沉默了。似乎都在反思这个建议的可能性。突然间，一向最有主见的一风首先表态：“好！我也想看看我的小提琴技术有没有退步！”

鲁花也随之附和道：“死就死吧！反正我的人生，已经输得一塌糊涂，已经没什么可以输了！”

“让维也纳乐团见识一下我们的厉害！没有他们，我们一样也行！”

所有人都被大可的激励所振奋起来，而杨琳却仍是心绪纷乱。就凭这些杂牌军？她真有点担心，倒真不是不相信大家，只是专业乐团都需要磨合数年，而靠这些久疏战阵、临时拼凑起来的所谓“乐团”，再加上自己这样一个不戴助听器就听不到声音的所谓“主演”，真的可以吗？

她似乎真的有点担心。

杨琳忽然想起那次音乐节上的事来了。

那次比赛，是上海最隆重的音乐节，聚集了所有音乐院校的最强学生团体：因为获得冠军的队伍，就有机会进入到上海专业的演出团体工作、实习，有德高望重的师傅领入行，这对于学音乐的人来说，是看重的东西。

那次比赛，信义派鲁花、一风、大可和杨琳参赛。四人一路过关斩将，很顺利地进入到半决赛。因为半决赛在星期天举行，星期六的晚上杨琳试着打了个电话给大可，却听见他酒气熏天的声音，赶忙打了车去看他。原来他的老同学过来看他，就忍不住多喝了两杯。这可怎么得了！杨

在安乐椅上，悠然自得地用一支琴弦抓背上的痒。他立刻走上前去，一把将老爸手里的弦抢了过来。看到老爸生气的样子，只好替他抓了好一会痒，直到看见他一脸舒泰后，一看手表——好家伙，已经9：50了，这才匆匆忙忙地溜走了。

鲁花起了一个大早，一直在练习长笛。老公今天也不做生意了，专心做她的听众，专给她挑毛病挑刺。每每练到差不多时，她就会向老公点点头，他就立刻替她翻乐谱。直到练完一整曲后，两人恩爱地交换了微笑，鲁花这才跟老公吻别，信心满满地拦了辆的士，朝信义的方向疾驰而去。

10点钟不到，鲁花和一风就已经在信义音乐学院的礼堂前面站成一排，好像整装待发的海军陆战队一样。这样的场景，好像很多年都没有过了。真有点恍若隔世的感觉。

鲁花略带感慨地说：“不知道以前的乐团成员，来了多少个呢？”

一风催促着她：“你就别浪费时间了！快点进去吧！”

两人推开了礼堂的门。怀着满心期待，走进去却发现宽大的礼堂里空空荡荡的，除了杨琳和大可，一个人也没有。

看到这样的情形，心顿时都凉了一大截。

鲁花看见大可正在舞台上踱来踱去，正焦急地用电话找人。杨琳则坐在台边，荡着双腿，百无聊赖地等待着。大可看见他们来了，刚想打个招呼，电话那头却好像突然接通了：“喂！你好，是黄德发吗？我是丁大可，喂？丁——大——可，找黄——德——发！什么？你说什么？他……死了？”

“那好吧！迟些再聊！”

然后赶忙回到座位上，继续跟随着大家的节奏拉小提琴。

合练在颠三倒四、乱七八糟的节奏中勉强进行着。杨琳强忍住心头怒火，不断停下来纠正其他人的低级失误：一风的小提琴总是拉得太快，鲁花的长笛声更是时有时无，就只有大可还算靠谱，可也不能达到自己的要求。这些曾经受过高等音乐教育的同学们，居然会犯初学者一样的错误，真叫她大跌眼镜。

不知道是不是因为今天早起吃得太多，胖胖的鲁花吹着吹着，突然感到肚子一阵痉挛。开始还能忍得住，但想去洗手间的想法愈发强烈，就开始慢慢走神。她的长笛音准越来越差，甚至出现了初学者才有的噪音。人有三急，这事圣人都憋不住，何况是消化功能并不好的鲁花。此刻，她只觉得浑身不舒服，胃里好像有个齐天大圣在翻江倒海一般。

此时，杨琳却已经开始慢慢投入感情。她好像渐渐进入到那个由自己构建的音乐世界，进入到那个姚珏曾经带给自己的美好幻境中去，进入到那只有音乐和梦境的完美童话中去。乐音在她指尖清澈流淌，宛若一曲流动的情诗。

然而，正在她尽力陶醉在音乐中，好像开始要进入状态之时，“吡”的一声巨响，让她的手不禁从琴弦上移开了。这一下刺耳的声响，因为自己的助听器放大许多倍，让她的耳膜受到了巨大的冲击，因此感到异常痛苦。杨琳眉头一紧，差点就要大发脾气。但这时候，大可温暖的手握住了自己，她突然又平静了下来。

大家的目光，齐刷刷都聚在刚刚发出杂音的鲁花身上。只见她用力地把长笛放在放谱子的铁架上，飞速地朝洗手间的方向冲去：“对不起！你

们继续练！我要去洗手间！真的忍不住了！”

等到鲁花归队，重新开始练习时候，一风的小提琴又找不到拍子了。好像是听到了这乱七八糟、不着边际的琴声，鲁花恶狠狠地瞪了一风一眼。等到第二次一风又打错的时候，鲁花终于沉不住气，喊了出来：“停一下，停一下！”

包括杨琳，所有人都停了下来。杨琳无奈地放下了小提琴，摘掉了耳朵上的助听器，冷冷地看着鲁花和一风正打的嘴仗。

“怎么你这么多年都没有进步？你的节奏全是乱的！”

一风旋即反驳道：“什么乱的？我都是看着谱子来打的，你会不会看谱子呀？”

“你就是拍子不对呀！看多少遍谱子也没用！你就是笨！”

“我看你才有问题！从以前开始你就不着调！”

看着鲁花和一风正吵得不亦乐乎，大可猛然间回头，却看到杨琳正在收拾小提琴准备离开。一眨眼功夫，她就快要走出门去。大可非常惊讶，马上起身追了出去。

杨琳一直往前走，大可很快就追到她了。似乎是听到大可追来的脚步声，杨琳突然停下了脚步，转身说：“你不用再追来了！你回去吧！”

大可停了下来。

杨琳无可奈何地说：“这件事不行的，他们不行的！他们太不专业了，我接受不了！”

说完，就转过身去，头也不回地继续往前走。

大可一时间不知如何是好，只是站在原地，看着她渐行渐远。他的脑海里，突然想起很多事来，想起毕业前后，同学们因为坚持音乐梦想和残



当杨琳回到礼堂去时，一打开门，就发现礼堂里热闹了许多，已经有数十个人坐在当中，准备好了各种乐器。大可在人群中穿梭自如，和所有人一一打着招呼。杨琳认真一看，这群人里，好像有自己曾经暗恋过的学长，也有下几届的学弟学妹，有现在在音乐界小有名气的钢琴家，也有前几天在超市遇到的正卖着水果的售货员。

居然来了这么多人！

此时，一个满头金发、一身嘻哈打扮的 ABC（美籍华裔），背上背着个大大的旅行包，拿着小号就从礼堂侧门走了进来。一见到大可，他就满脸堆笑的样子，热情地指着他打着招呼：“How are you man（你好吗）？”

然后，又和大可来了个热情洋溢的拥抱，随即便道歉起来：“Sorry, the flight was late（对不起，飞机晚点了）。”

大可转向舞台上的其他同学，说：“各位同学，我昨天打电话给了 GUS，他说他一定会来！他是刚刚从纽约飞来的！他现在在纽约大学当助教！”

舞台上欢声雷动。杨琳也笑眯眯地看着这位从学生时代就洋气十足的 GUS 同学，想起和他一起的那些糗事来。

大可揶揄了 GUS 几句：“你还是不肯讲国语！多讲几句国语嘛！”

GUS 却撇了撇嘴，嗔怪道：“我是来表演的，又不是来讲课的！Let's start（让我们开始吧）！”

果然，重新开始后，所有人都变得认真而专注。在杨琳的带领下，大可、鲁花、一风，还有许许多多信义的新老学生，各司其职，整个乐队一下子看来有模有样的。排练中，间或有一些可爱的孩子，大概是学员的家